

**家長教師會
執行委員**

顧問

潘樹照校長
楊順校長
梁永全先生
梁玉芳女士
陳笑蟬女士
張美玲女士
梁婉儀女士
羅婉兒女士
黃少英女士
蘇慧月女士
顏考頤女士

義務核數師

林震群先生

義務法律顧問

曾文興律師

主席

林美花女士

副主席

江德文副校長
黃妙桃女士

司庫

楊冰玲女士

秘書

謝斯雅女士

總務

鄭昌蓮女士

聯絡

刁琮珍女士
房偉珍女士

老師委員

郭慧寶學生輔導主任
陳偉洪主任
馬紫欣老師
劉惠芝老師
黎秀儀老師

精靈家長大本營——家長資源中心

各位家長：

由優質教育基金資助成立的「精靈家長大本營——家長資源中心」將於16-10-14(星期四)重新開放，當日上午10:10特設茶點招待各家長，歡迎入內交流教子心得或借閱書籍、光碟等。「教子資源寶庫」內收藏了大量關於管教子女、如何提升EQ/AQ、性教育、處理壓力、特殊學習困難、過活症等書籍、光碟及教材套等，讓家長及老師們借閱，從中學習，可更了解孩子的需要，以改善及提升管教技巧及課室管理技巧。中心內亦添置了一些益智玩具，如：訓練手眼協調及專注力的遊戲等，歡迎家長帶同子女親臨中心借玩，讓親子關係改善及拉近。

★ 「家長資源中心」開放時間：

星期二、四、五	上午7:45 至 8:30
星期一、三	上午8:00 至 8:45

★ 物資借還及賠償手續：

1. 家長可親臨本中心借還物資或從本校網頁<家長教師會>一欄列印出物資借用申請表，填妥後委託 貴子弟到本中心借用物資。物資借用申請表亦可於家長資源中心索取；
2. 各項物資名單已上載本校<家長教師會>網頁，請把欲借閱物資的登錄號及名稱抄下並加簽，委託 貴子弟把物資借用申請表交回中心當值人員辦理；
3. 每位家長每次可以外借兩項物資(包括：書籍、CD、VCD 及 DVD)，並須向當值人員登記及檢查物資。借用期限為一星期，請依時交還；
4. 所有玩具絕不外借，只供家長及學生在本中心內享用，須向當值人員登記及點收玩具的零細配件，並於歸還時再點存一次；
5. 開放時間內，中心的電視機及 DVD 機可供家長借用，以便即時欣賞所借的DVD/VCD。所有電器的開關，只限當值人員操作；如有需要，請向當值人員查詢；
6. 家長如損壞或遺失本中心的物資，須照原價賠償或購回所借用的相同物資。

家長教師會主席

林美花女士

楊順校長

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三日